

化石缘

王族友

硅化木是非常珍贵的植物化石,是远古时代的树木倒伏后,经过亿万年复杂的地质矿化作用后形成的。桐城也有硅化木,而且还有一定规模,并且与我有关。

1995年暮春,同事老李约我出去钓鱼。钓鱼是不错的户外运动,我也喜欢。可那时我儿子刚出生不久,我既要忙工作又得带孩子忙家务,哪有这闲工夫?一再推辞,老李还不灰心,星期天一大早,我正手忙脚乱之时,他慌慌张张跑来,“不好,双龙桥的墩子被水冲空了,我们赶紧去看看。”边说边冲我挤挤眼,我知道他在卖关子,也不好逆他的意,只好放下孩子,跟他走了。

一上车,老李就呵呵笑起来,说:“你老是这样忙也不是个事,还得忙里偷闲,找点生活乐趣。这大好春天,我陪你到双龙水库去钓钓鱼,聊聊天。”的确,我和老李一直投缘,很多事情我们都能够想到一块儿,既然他如此好心,那就偷回闲吧。

登上坝顶,豁然开朗。艳阳朗照下,一泓春水,波光粼粼,两岸山峦被盛开的杜鹃花染成了胭脂红。这地方真是人间仙境,到这里才感到人在画中。我的压力和焦虑一扫而空,心情大好。仁者爱山,智者乐水,能够寄身寄情于山水,也算得是人生快意之事。

就这样一面同老李聊着,一面陶醉于这湖光山色,半天也没见一条鱼儿上钩。我心里还是放不下家里的婴儿,索性放下鱼竿绕着水溜达,看起风景来。就是这不经意的一转,我有缘邂逅了这神奇的硅化木。抬头四望,看到右岸高处直立着一排石头,似乎有点特别。爬上去一看,这石头果然有来历,旁边相伴的山石都已风化成砾屑了,唯有这排石头突兀而出,顽强地露出了岩面。用手触摸一下,感觉挺坚硬;贴近细看,木头的纹理十分明显。上大学时,我曾学了一点地质学的皮毛,对古生物化石有所了解,据我判断,这排石头就是硅化木,远古时代,这里有一棵参天大树,走完生命旅程后倒了,再经历漫长而复杂的地质作用,矿化成了岩石,得到了永生。

当时没有精力深思细究,回家一忙,这事自然就忘了。

今年春节假期,大徐同学盛情邀我们到他家聚聚。大徐从小就是个精灵,这些年一直在外闯荡,发达了,富而不

忘故土,前年特意回来,仿照苏州网狮园翻建了祖屋,十里八乡传为美谈。到了他家,果然所传不虚。但见亭台廊榭,错落有致,叠山曲水,相映成趣。最能吸引我的还是园中的石桌、石几和石凳,一看就是上等硅化木材质,不同凡响。每个转角处都摆放着一两组,看似随意,实则恰到好处,每一处都与周围的景致融为一体。坐在上面,眼前就是最好的景;而且每一组的造型都很奇特,色泽各异,玲珑剔透,光可鉴人。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看来大徐同学的人文素养是跟财富同步攀升的。“这是万年木,一万年才能长成,看着喜欢,就买回来了。”大徐见我左顾右盼,东抚西摸,怕我不识货,对我说。“确实是好东西,这品味、格调,不一般,徐总好眼力!”我恭维道。

见到这些物件,又让我想起了曾经邂逅的硅化木。星期天拉上妻子,凭着印象找到了那地方。那棵硕大的硅化木还在,也还是记忆中的那个样子。这次心无旁骛,专为探访硅化木而来,看得分外仔细。目测这棵古树的直径应该超过三米,残存的长度在五十米以上,散落在一旁的风化碎片上还能清晰地分辨木纤维。“这么大的树,应该不止这一棵。”我心里这么想,又在附近搜索了一番,果然又惊奇地发现了几株大树化石痕迹。看来这里应该是个化石坑,远古时代这里就是一片森林或者一个大森林群落。为了验证自己的想法,我再扩大搜寻范围,还真在河对岸的崖壁上找到了几处外露的硅化木,肉眼就能辨别。我为自己的发现欣喜若狂,妻子也对这些粗壮的古树惊叹不已,我们用手机一一拍摄下来,并捡了几块小标本带回家。

当晚,我们把所拍的图片传给儿子。儿子远在大洋彼岸,我第一次遇见这硅化木的时候,他还在襁褓之中,今天再来的时候,他已是环境统计学博士了。“老爸,我检索了一下文献,桐城确实还没有关于植物古化石方面的记载,你这次看到的可能是一个古化石群。”儿子回电说,“这东西对于研究古生物、古地质、古气候、古水文的变迁,绝对有价值,以后肯定有人做这方面的研究。”“看来,桐城的人杰地灵是有据可依的,上古时代,桐城就有如此规模的森林群落,足以说明这地方土地肥沃,气候宜人。”我跟儿子交流,“希望你们这一代人能把这条线索研究清楚,把其中蕴含的信息揭示出来,为桐城打开新宝库。”

大自然是神奇的,这些石树直径过丈,不知在这里生长了多少年,埋藏了多少年,然后又暴露了多少年,才被大自然雕琢成如今的模样。在我发现之前,可以肯定它们已经在这里存在了亿万年,被风吹过,雨打过,水流冲刷过,鸟兽踩踏过;茫茫宇宙中,我们人类只是一丝荧光,须臾即逝;在此之后,它们还会存在多少个亿万年,就不得而知了,甚至就连在可预见的将来,这里会不会建成地质公园?会不会成为科教文旅网红地?同样无法预料。不过,这些亿年老寿星,能让我偶遇并辨认,说明我们之间缘分不浅。



颂春 石晓红 摄

弹棉花的兄弟

程远

长长的阴暗的街道,残雪斑驳。一个小男孩儿站在那里,衣服很脏,鞋子很破。脚下,是一片绚烂的烟花爆竹的纸屑。男孩儿咬着手指,眨着眼睛。

这是几年前的一个春节我所看到的镜头,至今难以忘记。

这条街没有名字。我之所以走过这里,是因为那些日子它是我上下班的一个路段,不是必经,却是近道。

这条街东西走向,南面是一片居民楼,不高,四层。一层临街,皆开店铺,网吧、发廊应有尽有。北面亦是一片楼房,正在兴建,十层。据说这是花园公寓,典雅的仿古屋脊让人不停地仰望。新楼下是一排旧砖墙,墙外仍有店铺,但都是些小餐馆小卖店之类,建筑材料极为简单,有石棉板的,有铁皮厢的,显然未做长久计。

随着新楼的建起,楼下那道旧砖墙也开始一段一段地拆除,拆除的地方又临时用塑料板围将起来。一天,我看到塑料板上写有这样的字迹:弹棉花前走50米,然后画一个箭头。几天后又看到:弹棉花前走100米,然后又画一个箭头。我方醒悟:旧墙短了,依靠它的店铺也在迁移。这时,我看到了那个小男孩儿,还有他身后的家——一个用帆布围拢起来的粉笔盒样的“房子”,它紧靠砖墙,有铁丝连接,有砖头压顶。冷风吹来,呼啦作响。也许叫作帐篷更确切些。

我忽然觉得,在这条街上穿行这么久,而没有发现这个帐篷,并不完全是因为它小、简陋、萎缩一角,比旁边的铁皮厢还后退两步,以至让出门前的一小块空地,置了棉花架,拉了棉花线。一个瘦小的男人与一个俊俏的女人,手持竹竿逡巡其间,仿佛在做一场单调的游戏。

我不知道为什么忽略了他们。那个小男孩儿依旧站在街上。这时还不是春节,还听不到噼啪作响的鞭炮声,小男孩站在街上有些失望,他只能跑向对面的发廊,看玻璃窗上的靓男俊女。有时,妈妈叫声紧了,他就跑回来,或者忽然站住,等呼啸的汽车过去,挨几句恶骂。但我从没见过母亲骂他,更没

见过打他,就像从未见过他手里拿着糖果一样。

后来每当我走过这条街,就会情不自禁地搜寻男孩儿的身影,或是向帐篷里投去一瞥。常常是男孩在街上玩耍,父母在门前做活,有时帐篷关闭,蓬顶上的半截炉筒冒出炊烟,我知道他们一家人正在里面吃饭。

一次,我看见附近的邻居问那个小男孩儿:小兄弟,你今年几岁了?老家在哪?

男孩儿眨着眼睛:5岁。家在浙江。

又问:你将来长大想干什么?想弹棉花。

周围的人都笑了,包括他的父母。现在想来,我一直后悔那年春节,当我第一眼望见那个小男孩四周遍洒爆竹碎片的时候,没有用相机将其拍摄下来。之后也曾想拍下他家的帐篷,然后配上一段文字发表,却又觉得功利,所以没有打扰他们。去年秋天,我的工作有了变动,上下班已不再经过那条街,那里的一切已然淡忘了,甚至在今年春节也没有想起那曾经遗忘的镜头。直到昨天,我再次踏上这条街时,忽然觉得丢失了什么。

小街仍然躺在楼隙之间,比从前更加阴暗。路南依旧,路北的公寓已经竣工,那些小饭馆小卖店早就没了踪影,弹棉花的一家人更是不知去向。我想起前些日子电视播报的一条新闻:为了广大市民能够度过一个祥和的春节,城管人员统一行动清理街头巷尾小商小贩,对不符合要求的坚决予以取缔。我弹棉花的兄弟,你们有暂住证吗?你们有经营许可证吗?你们是像吉普赛人一样舞蹈并快乐着地弹一会儿棉花再换一个地方吗?还是东藏西躲四处流窜?或已打道回府归还老家?没人回答我。这座城市同其它大多数城市一样,还不是所有人的城市,还不能所遇皆温暖,所想皆如愿。

散文作家苇岸说:总有一天,人们走在大陆上,如同走在自己的院子里一样。

那,该有多好。我弹棉花的兄弟。

